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5-025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 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 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另有 24 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根据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记录，结合公司筹划并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进程，对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上述 24 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均系基于个人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筹划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

经核查，全部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不存在利用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